金坛区2018年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实施方案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进一步改善城市环境面貌和人居环境质量，提升城市标准化、精细化、长效化管理水平，根据《金坛区“城市管理提升年”行动方案》（坛政发〔2018〕87号）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及主要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解放思想、真抓实干，按照省、市城市管理工作部署，坚持“突出重点、补齐短板、综合提升”原则，大力开展城中村、老旧小区、背街小巷等十项城市环境综合整治，着力改善城市薄弱地段环境面貌，全面提升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水平，实现市容有序、环境整洁、设施完善、交通畅行、绿化美观。

二、重点整治任务

（一）整治城郊结合部。全面清理垃圾渣土、黑臭沟塘、残墙断壁和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、乱拉乱挂、乱涂乱画，整治乱设废品收购、加工维修等经营站点，规范广告设置，实施绿化美化，做到干净整洁、规范有序。

（二）整治城中村。集中清理暴露垃圾、乱搭乱建和乱堆乱放，增添路灯、垃圾亭等基础设施。落实连续性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制度，对城中村主要巷道进行路面硬化和破损修复，对有条件的城中村实施雨污分流改造、绿化提升和外立面粉刷，全面提升“城中村”村容村貌。

（三）整治老旧小区。积极开展江苏省城市管理示范社区和省级宜居居住示范区创建活动，完成 30 个老旧小区综合治理工作，有序整治违章搭建，改造老旧管线，修整破损道路，补种绿化植被，加强环境卫生管理，增添必要的停车、路灯等社区管理设施，切实改善老旧小区环境面貌，提升适老宜居水平。

（四）整治背街小巷。完成30 条背街小巷的综合治理，重点改善环境卫生状况，整治乱贴乱画、乱拉乱挂、乱搭乱建、乱设广告，增设路灯设施，修复破损道路，改善道路排水设施，整治乱停车辆、乱设摊点、占道经营，做到街巷整洁、管理有序。鼓励有条件的街巷通过整治展示浓郁的市井文化、民俗风情和地方特色。

（五）整治建设工地。推进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，严格落实工地出入口硬化、车辆进出冲洗、物料堆放规范、裸露土方覆盖、围挡规范设置等文明施工要求，规模以上工地设置喷淋、雾炮等洒水扬尘设施。开展建筑工地文明施工专项整治，对文明施工不到位、扬尘未达标、车轮带泥、抛洒滴漏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查处。

（六）整治市容秩序。坚持问题导向，突出整治重点部位、重点行业和重点时段的市容秩序，消除城市主次干道占道经营、乱堆乱放、乱张贴等城市乱象，全面提升城市出入口、医院、商场、学校等重点部位环境秩序。开展户外广告整治，重点整治未经审批、长期空白闲置、设施陈旧破损、严重影响市容和安全的广告设施，清除沿街及小区楼顶、墙体、桥体、树木等部位的非法广告。

（七）提标老旧公厕。按照“公厕革命”的要求，完善公厕规划、设计、建设、管理、经营、保洁等运作机制，不断提升公厕环境品质和管理水平，切实改善公厕软硬件环境。2018年按照星级标准，滨湖新城新建公厕3座、提标2座，金沙老城新建公厕2座、提标3座。

（八）提标园林绿化。按照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要求，进一步提高园林绿化建设标准，加大建设力度，强化城市出入口、道路沿线、城市公园、街头游园和沿河景观带的园林绿地建设和管理。加强城区绿地养护，确保无垃圾积存，行道树树穴完好、修剪到位，消除死树枯枝、缺株断垄、黄土裸露等现象。

（九）规范停车秩序。规范交通秩序，重点整治机动车乱停乱放，严厉查处违规占道、逆向停车等突出问题，加大管控力度，提高管理水平。整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，实现非机动车辆停放秩序明显改善。逐步推进智慧停车系统建设，提高停车泊位利用效率，规范停车经营服务。根据《金坛区住宅小区停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统筹协调人防停车设施，利用价格杠杆和管理导向实现小区停车资源配置最优化，缓解“停车难”的民生矛盾。

（十）规范便民疏导。对各类疏导点、便民服务点和马路市场进行全面清理整治，符合设置条件的疏导点严格按照设置程序和要求报批备案，明确管理主体，按标准规范管理。对不符合条件的疏导点和影响交通、秩序的便民服务点坚决予以取缔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2018年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分三个阶段进行。

第一阶段：排定项目，明确任务（2018年8月30日前）

组织召开2018年度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动员部署会议，明确任务、明晰职责。各责任单位对照年度整治目标任务，进一步细化每个项目的整治方案，于8月30日前报区整治办审核。

第二阶段：全面发动，实施整治（2018年12月30日前）。

各责任单位根据年度目标任务和整治方案，落实人员和经费，明确责任，全面实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。

第三阶段：考核评估，表彰先进（2019年1月30日前）。

区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整治项目进行考核验收，对整治工作推进力度大、整治成效显著的责任单位予以表彰。各责任单位根据考核情况进行查漏补缺和整改提升，并落实长效管理措施。

四、考核奖补

（一）资金奖补

1.由区级部门组织实施建设工地、市容秩序、老旧公厕、园林绿化、停车设施、便民疏导项目不安排资金补贴，所需整治经费纳入本部门政府性投资项目，通过融资或财政预算安排解决。

2.金城镇、东城街道、尧塘街道、西城街道组织实施的城郊结合部、城中村、老旧小区、背街小巷整治项目，整治经费由区级财政和开发区、镇、街道财政各半承担，经费结算以审计结果为最终依据。

3.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中涉及到的店招店牌、遮阳雨棚、空调外罩等项目，由各商家店铺根据区城管部门确定的标准自行设置，属地可根据实际情况给予适当补助，后续管理维护由商家店铺自行承担。

4.奖补资金实行“开工预拨、考核清算”的操作模式，对按照年度行动计划实施整治的项目，经现场检查确认开工的，依据上述规定的奖补标准，开工后当年由区级财政承担的资金预拨50%，剩余的 50%资金通过区级验收，审计结束后当年付清（同一年度完工并完成审计的隔年付清），验收合格的予以拨付，验收不合格的不予拨付。

（二）考核奖励

由区整治办牵头，采取旬督查、月报告、季检查、年考核的办法，根据整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。考核综合评定 90 分（含）以上，奖励 10 万元；85 分（含）以上，奖励 5 万元；80 分（含）以上，奖励 3 万元。区级引导资金必须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、挪用，并接受纪检、审计部门的监督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思想高度重视。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研究制定实施行动计划的具体方案和工作重点，量化工作目标，细化工作标准，强化推进措施，确保各项整治工作高效、顺利推进。

（二）强化整治实效。各相关单位总结前五年整治好的经验做法，进一步加强配合，积极拓宽资金筹措渠道，合理利用建设资金，做到“思想、行动、责任、服务、效果”五到位，确保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严格督查考核。区整治办要加强对整治工作的指导、督促和检查。根据整治进展情况，全程不定期跟踪督查，及时做好协调、沟通工作，确保整治项目保质保量、按时序顺利推进，对重视不够、措施不力、进展缓慢的给予通报曝光或处罚。

（四）广泛宣传发动。充分发挥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，大力宣传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的重要意义，推广典型经验，展示整治成果。同时，通过调查走访、主题实践等活动，扩大公众参与，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、支持和参与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的良好氛围。

附件：1.30个老小区和30条背街小巷综合治理清单

 2. 2018年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清单

附件1

30个老小区和30条背街小巷综合治理清单

|  |
| --- |
| 30个老小区 |
| 八角井 | 望华新村 | 愚池新村 | 白凉亭 | 东园新村 |
| 幸福新村 | 玉山花园 | 北环新村 | 文昌花园 | 文化新村 |
| 南园二村 | 金城花园 | 激素职工宿舍楼 | 上庄农民公寓 | 北园新村 |
| 金禧园 | 金碧园 | 紫金园 | 金桂园 | 春风一村 |
| 春风二村 | 春风三村 | 景潭花园一、二期 | 华城一村 | 华城二村 |
| 华城嘉园 | 晨风小区 | 职教公寓 | 华苑二村 | 金江苑三村 |
| 30条背街小巷 |
| 弘化路 | 东园路 | 文萃路东 | 冯庄路 | 育才路 |
| 仓房路 | 环园路 | 翠北路 | 河西庙巷 | 世纪联华北侧路段 |
| 常胜路 | 滨河路 | 虹翠路 | 电力巷 | 东湖路 |
| 翠园西路 | 供电路 | 北戴巷 | 华胜南路 | 供电东路 |
| 樊川路 | 社桥路 | 旺翠路 | 峨嵋菜场南侧路段 | 华苑北路 |
| 江南路 | 矢 巷 | 长塘路 | 电胜南路 | 东方路 |

附件2

2018年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清单

|  |
| --- |
| 一、东城街道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名称** | **项目位置** | **占地面积 （万㎡）** | **建筑面积(万㎡)** | **预算资金 （万元）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城中村 | 东焦园 | 汽车东站南侧 | 1.2 | 　 | 245 |  |
| 2 | 曹家棚 | 翠堤湾北侧 | 1.3 | 　 |
| 3 | 汇贤村 | 皇家华园南侧 | 0.8 | 　 |
| 4 | 谢家村 | 园林大酒店西侧 | 0.9 | 　 |
| 5 | 杨家棚 | 职教公寓西北侧 | 0.1 | 　 |
| 6 | 住宅小区 | 华苑二村B区 | 华苑北路东侧 |  | 11.45 | 1846 | 省级宜居示范居住区项目 |
| 7 | 玉山花园 | 汇贤中路东侧、鑫城大道北侧 |  | 20.96 | 147.5 |
| 8 | 背街小巷 | 电胜河西侧道路提升 | 　 | 　 | 　 | 200 | 30条背街小巷综合治理 |
| 9 | 广告 | 丰田路店招提升改造 | 　 | 　 | 　 | 200 | 260处店招 |
| 合计 | 　 | 　 | 　 | 2638.5 | 　 |
| 二、西城街道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名称** | **项目位置** | **占地面积 （万㎡）** | **建筑面积(万㎡)** | **预算资金（万元）** | **备注** |
| 1 | 住宅小区 | 东园新村 | 供电路南，翠北路西，东门大街北 | 　 | 17.4 | 700 | 2017年未完工项目 |
| 2 | 北园新村 | 北环东路北侧与东一环交叉口 |  | 3.27 | 1360 | 省级宜居示范居住区项目 |
| 3 | 南园二村 | 南环一路北侧，沿河东路东侧 |  | 3.2 | 1177 |
| 4 | 城中村 | 北社场头 | 北环西路北，冯庄路西 | 3 | 　 | 261 | 　 |
| 5 | 西下坵 | 老镇广路西侧 | 11.3 | 　 | 500 | 　 |
| 6 | 城郊结合部 | 岸头集镇 | 金宜路西侧 | 160 | 　 | 700 | 2017年未完工项目 |
| 7 | 背街小巷 | 常胜路 |  |  |  | 120 | 特色巷 |
| 8 | 翠北路 |  |  |  | 130 |
| 合计 |  |  |   | 4948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三、金城镇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名称** | **项目位置** | **占地面积（万㎡）** | **预算资金（万元）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城中村 | 元巷上庄村 | 丹凤路北侧 | 4.5 | 95 |  |
| 2 | 冯庄中心村 | 丹荆路北侧 | 12.7 | 289 |  |
| 3 | 南瑶范家棚 | 龙山路北侧、西二环西侧 | 1.07 | 128 |  |
| 合计 |  |  | 512 |  |
| 四、城管局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名称** | **项目位置** | **占地面积（万㎡）** | **预算资金（万元）** | **备注** |
| 1 | 改造公厕 | 南洲公园公共厕所 | 南洲公园风雨桥附件 | 113.92 | 150 |  |
| 2 | 愚池公园公共厕所 | 愚池公园博物馆附近 | 95.16 |  |
| 3 | 华罗庚实验学校公共厕所 | 实验学校马路对面 | 100.38 |  |
| 4 | 新城东苑二区公共厕所 | 新城东苑二区社区大楼北侧 | 49.84 |  |
| 5 | 新城东苑四区公共厕所 | 新城东苑四区物业大楼北侧 | 52.8 |  |
| 6 | 新建公厕 | 恒联国际小区配套公共厕所 | 恒联国际小区西南角绿化带内 | 120 | 150 |  |
| 7 | 金城商业广场公共公厕 | 金城商业广场停车场内 | 120 | 150 |  |
| 8 | 规划馆公共厕所 | 规划馆西侧 | 73.1 | 0 |  |
| 9 | 中梁一号公共厕所 | 中梁一号小区内 | 102.8 | 0 |  |
| 10 | 新城金郡公共厕所 | 新城金郡售楼处 | 109.24 | 0 |  |
| 合计 |  |  | 450 |  |
| 总计 | 8548.5 |  |